

臺中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05 年第 5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5 年 8 月 31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 時

貳、地點：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 901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黃副主任委員景茂

記錄：林勝雄

肆、出席委員：

黃副主任委員景茂、張委員滄沂、張委員梅英、劉委員獻隆、許委員志安、江委員晨旭、陳委員金村、王委員俊傑(謝主任秘書美惠^代)、黃委員玉霖(林副總工程司俊男^代)、林委員顯傾、張委員治祥

伍、請假委員：

葉委員耀中、林委員左裕、李委員君如、陳委員人忠

陸、列席單位、人員：詳簽到簿。

柒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捌、報告事項：略。

玖、提案討論：

● 第一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建設局)

案由：豐原區都市計畫 4-3 號道路延伸新闢工程範圍內東浦北段 603-1 地號土地改良物價額疑義一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經土地改良物所有權人到場陳述意見，作業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決議依實際種植數量 83 株，參照本市基準柑桔單價新臺幣 3,630 元，合計新臺幣 301,290 元，補償土地改良物所有權人。

第二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)

案由：為本府建設局辦理「臺中市潭子區祥和路延伸銜接至豐原區鑣村路道路開闢工程」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圖表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請查估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後，再提送本會評議。

● **第三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)**

案由：為本府建設局辦理「臺中市龍井區龍津街 258 號前計畫道路開闢工程」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圖表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照案通過。

● **第四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)**

案由：為本府建設局辦理「外埔園區聯外道路工程」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圖表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(一) 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、說明，並依委員充分討論之意見修正。其中國土保安用地、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價格，依修正後價格每平方公尺 4,300 元、每平方公尺 10,000 元通過；餘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照案通過。

(二) 爾後各需地機關辦理協議價購時，除參考地政機關提供價格外，亦應參考不動產估價師查估之價格進行綜合評估協議價購價格。

● **第五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)**

案由：為本府建設局辦理「豐原區豐原大道三段 286 巷至 286 巷 100 弄巷弄打通工程」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圖表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照案通過。

● 第六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)

案由：為本府建設局辦理「臺中市東區信義街打通銜接臺中糖廠區段徵收工程」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圖表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、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照案通過。

● 第七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)

案由：為「東勢區 316-1 地價區段 105 年公告地價更正」一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經作業單位簡報及說明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照案通過。

● 第八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重劃科)

案由：臺中市高鐵新市鎮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前、後地價評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(一)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、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，請查估單位依委員意見，就區域因素及風險、人事管理成本部分影響價格情形，予以檢討修正後再提送本會討論。

(二)請重劃會將訴訟資料及連署人資料提供本會參考，並請說明本案當初取得同意書之比例為何。